

四川政报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建委、省计委、省监察厅关于 建立四川省建设工程管理交易信息 网络意见的通知

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川办发〔1999〕72号

省建委、省计委、省监察厅《关于建立四川省建设工程管理交易信息网络的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你们，请认真执行。

关于建立四川省建设工程管理交易信息网络的意见

省建委 省计委 省监察厅
(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日)

为贯彻落实中纪委三次全会决议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管理的通知》(国办发〔1999〕16号)，以及省政府《关于加强建筑市场管理，确保建设工程质量的紧急通知》(川府发〔1999〕6号)，进一步加强建筑市场管理，规范发承包行为，保证建设工程交易信息渠道畅通和有序运行，按照信息网络“统一规划、共建共享”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网络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决定建立以中国经济信息网四川网为基础平台的四川省建设工程管理交易信息网。该网络由省建委、省计委、省监察厅实施监督指导，业务由四川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管理，该网平台由四川省经济信息中心负责。

为有效遏制虚假工程建设信息，确保工程建设信息的真实、可靠，为工程建设各方服好务，从2000年1月1日起，全

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项目从立项、招标到竣工验收的全部信息，必须通过该网对外发布，使其成为各方了解工程建设信息的重要渠道。

一、交易信息网主要功能及信息提供单位

(一)工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信息：包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单位、建设规模、建设地点、预计建设时间等，由各级计委、经贸委及有关部门提供。

(二)工程项目招标信息：包括项目报建、招标公告，勘察、设计、施工、装饰、监理、设备材料采购的招标日期等，由各级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及有关部门提供。

(三)企业信息：包括勘察设计、建筑安装、装饰装修等各类企业的资质等级、营业范围、主要业绩等，由各级建委提供。

(四)中介机构信息:包括工程咨询、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招投标代理等单位的资质、营业范围、主要业绩等,由各级计委、建委提供。

(五)专业人才信息:包括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资格人员,如建筑师、结构工程师、监理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概预算人员)、评标专家、项目经理等,由各级建委及有关部门提供。

(六)建设管理部门信息:包括建设领域各职能管理机构设置、职能划分等,由各级建委及有关部门提供。

(七)工程造价、材料、设备价格信息:由各级工程造价管理站及有关部门提供。

(八)政策法规信息:由各有关部门提供。

对上述信息提供的及时性、可靠性、全面性列入政府各部门的目标考核内容。

另设网上市场、网上图书馆及电子杂志、网上新闻、网络论坛等内容。

二、交易信息网的组织领导和管理

为搞好各部门的协调工作,成立四川省建设工程管理交易信息网络领导小组,由以下人员组成。

组 长	邹广严	副省长
副组长	翁蔚祥	省政府副秘书长
	刘丹陵	省建委主任
	陶晞晦	省计委主任
	吴才荣	省监察厅厅长
	刘中山	省交通厅厅长
成 员	杨乾芳	省建委副主任
	李成玉	省电力局副局长
	谢成荣	省水利厅副厅长
	孙康敏	省邮电管理局副局长
	李家松	成都市建委副主任
	谢洪学	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主任
	张 波	省经济信息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交易网络的日常管理工作,办公室设在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办公室主任由杨乾芳兼任,副主任由谢洪学、张波兼任。

省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负责该网络管理的软件开发和区域网络的维护、管理。省经济信息中心负责该网络运行的软件开发、系统维护,确保该网络在全省互联互通